卷三

头眩（第三十七）

痰挟气虚与火。治痰为主，及补气降火药。此证属痰者多，无痰则不能作眩。又有湿痰者，有火多者。左手脉数多热，脉涩有死血；右脉实痰积，脉大必是火病。一本云∶火病当作久病，盖久病之人，气血俱虚而痰浊不降也。湿痰者，二陈汤；火多者，二陈加酒片芩；挟气虚与相火者，亦治痰为主，兼补气降火，如半夏、白术、天麻汤之类。